

浙江法院公告系统

登公告又有新招啦! 上平安浙江网(http://www.pazjw.gov.cn/) 首页右侧“浙江法院公告系统”注册账号吧! 您可以通过上传公告,还能通过支付宝缴公告费! 审核通过的公告,刊登日期、版面位置都能一目了然哦,赶紧动手试试吧!



法院公告

2016年4月29日

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40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罗会派、董雪峰: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54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罗会派、董雪峰: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54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蔡平、张小文: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70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蔡平、张小文: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70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西湖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桐庐分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梦点文化艺术策划有限公司诉你公司及浙江西湖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76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双盛物资回收连锁有限公司、张桂森、高云楠:本院受理原告吴旭阳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84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桐庐春城置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丁兴成诉你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丁兴成于2016年4月7日向向本院提出撤诉申请,本院裁定准许。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144、0415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万高钢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杰设备有限公司诉你公司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拱民初字第1594-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杭州万高钢铁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付清。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本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恒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陈光宋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因被告浙江恒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夏根因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已被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立案侦查。本案事实与公安机关查周夏根涉刑案件相关,确有经济犯罪嫌疑,故原告陈光宋的起诉不符合法律规定的起诉条件,应由公安机关先行审查处理。本案裁定:驳回原告陈光宋起诉。本案移送至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审查处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315号民事裁定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恒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陈光宋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因被告浙江恒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夏根因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已被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立案侦查。本案事实与公安机关查周夏根涉刑案件相关,确有经济犯罪嫌疑,故原告陈光宋的起诉不符合法律规定的起诉条件,应由公安机关先行审查处理。本案裁定:驳回原告陈光宋起诉。本案移送至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审查处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4315号民事裁定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叶叶祺:本院受理原告石国强诉你、金小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西商初字第306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石国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石国强借款本金118305.77元并支付逾期利息(自2015年6月26日起按年利率20.4%计至借款本金还清之日止)。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叶叶祺:本院受理原告石国强诉你、金小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西商初字第306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石国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石国强借款本金118305.77元并支付逾期利息(自2015年6月26日起按年利率20.4%计至借款本金还清之日止)。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叶叶祺:本院受理原告石国强诉你、金小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西商初字第306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石国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石国强借款本金118305.77元并支付逾期利息(自2015年6月26日起按年利率20.4%计至借款本金还清之日止)。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叶叶祺:本院受理原告石国强诉你、金小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西商初字第306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石国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石国强借款本金118305.77元并支付逾期利息(自2015年6月26日起按年利率20.4%计至借款本金还清之日止)。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叶叶祺:本院受理原告石国强诉你、金小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西商初字第306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石国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石国强借款本金118305.77元并支付逾期利息(自2015年6月26日起按年利率20.4%计至借款本金还清之日止)。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叶叶祺:本院受理原告石国强诉你、金小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西商初字第306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石国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石国强借款本金118305.77元并支付逾期利息(自2015年6月26日起按年利率20.4%计至借款本金还清之日止)。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叶叶祺:本院受理原告石国强诉你、金小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西商初字第306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石国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石国强借款本金118305.77元并支付逾期利息(自2015年6月26日起按年利率20.4%计至借款本金还清之日止)。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吴群利、杭州新高贸易有限公司:原告徐琼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立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通知书、诉讼须知及开庭传票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四楼第14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吴群利、杭州新高贸易有限公司:原告徐琼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立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通知书、诉讼须知及开庭传票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四楼第14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张爱青、张平林、林浩、张宏伟、上海青妮金属材料杭州分行:本院受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二日下午14时4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唐永明:本院受理原告杭州钱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民初字第0072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唐永明:本院受理原告杭州钱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民初字第0072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沈氏建设有限公司、兴银建设有限公司、夏群策、王爱君、夏宽:本院受理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蒋梓民、马蓉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被告浙江策利建设有限公司因不服本院作出的(2015)杭下商初字第01149号民事判决书,已向本院递交上诉状。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上诉状,逾期即视为送达。

陈丽、张维华、朱丽萍:本院受理原告浙江金丰担保有限公司诉你们及陈丽、付小娟追偿权纠纷一案,原告浙江金丰担保有限公司向本院提出对被告诉朱丽萍的撤诉申请,本院裁定准许。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210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叶叶祺: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艮山支行诉你及刘建平、吴文、浙江凝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286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叶叶祺: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艮山支行诉你及刘建平、吴文、浙江凝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286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叶叶祺: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艮山支行诉你及刘建平、吴文、浙江凝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286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蒋小燕: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山支行诉你及王守、杭州天阳石化实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287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蒋小燕: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山支行诉你及王守、杭州天阳石化实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287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涛、陈琪洪:本院受理原告许国强诉你们及洪卓儿、浙江卓越金融保理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被告洪卓儿因不服本院作出的(2015)杭下商初字第03079号民事判决书,已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证据副本。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上诉状及证据副本,逾期即视为送达。

金涛、陈琪洪:本院受理原告许国强诉你们及洪卓儿、浙江卓越金融保理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被告洪卓儿因不服本院作出的(2015)杭下商初字第03079号民事判决书,已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证据副本。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上诉状及证据副本,逾期即视为送达。

金涛、陈琪洪:本院受理原告许国强诉你们及洪卓儿、浙江卓越金融保理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被告洪卓儿因不服本院作出的(2015)杭下商初字第03079号民事判决书,已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证据副本。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上诉状及证据副本,逾期即视为送达。

金涛、陈琪洪:本院受理原告许国强诉你们及洪卓儿、浙江卓越金融保理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被告洪卓儿因不服本院作出的(2015)杭下商初字第03079号民事判决书,已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证据副本。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上诉状及证据副本,逾期即视为送达。

金涛、陈琪洪:本院受理原告许国强诉你们及洪卓儿、浙江卓越金融保理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被告洪卓儿因不服本院作出的(2015)杭下商初字第03079号民事判决书,已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证据副本。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上诉状及证据副本,逾期即视为送达。

胡广亚:本院受理原告唐秋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40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胡广亚:本院受理原告唐秋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40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陈剑华:上诉人柳国华与被上诉人王文霞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浙杭商终字第25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陈剑华:上诉人柳国华与被上诉人王文霞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浙杭商终字第25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建德市旭洋进出口有限公司、杭州洋洋休闲用品有限公司、余旭江:本院受理上诉人许建军为与被上诉人桃江县金马金属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及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维持浙江省建德市人民法院(2014)杭建商初字第93号民事判决第一项,即解除桃江县金马金属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与建德市旭洋进出口有限公司、许建军在2012年1月12日签订的《硫化锑(原矿)购销合同》。二、撤销浙江省建德市人民法院(2014)杭建商初字第93号民事判决书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三、建德市旭洋进出口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双倍返还桃江县金马金属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定金共计933333元。四、杭州洋洋休闲用品有限公司、许建军对建德市旭洋进出口有限公司上述应付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五、驳回桃江县金马金属冶炼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53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一审案件受理费17400元,由桃江县金马金属冶炼有限责任公司负担4267元,建德市旭洋进出口有限公司负担13133元,杭州洋洋休闲用品有限公司、许建军连带负担;公告费950元,由桃江县金马金属冶炼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洋洋休闲用品有限公司、许建军连带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17400元,由桃江县金马金属冶炼有限责任公司负担4267元,建德市旭洋进出口有限公司负担13133元,杭州洋洋休闲用品有限公司、许建军连带负担。许建军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来本院退费;桃江县金马金属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本院交纳应负担的诉讼费。

陈红建、陈为民:本院受理杭州君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下午14时4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董三妈、王彩虹、罗明浩、许先宇、曾顶有:本院受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泰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彩3D 第2016111期 中奖号码: 336 销售总额: 42866582元

福彩15选5 第2016111期 投注总额: 639458元

福彩七乐彩 第2016048期 投注总额: 606106元

福彩6+1 第2016048期 投注总额: 707838元

福彩3D 第2016111期 中奖号码: 336 销售总额: 42866582元

浙江销售2609744元,返奖额1323698元。抢“快乐彩”600万话费、油卡活动仍在进行中。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4月27日

浙江销售1355108元落入下期。关注开奖信息,请关注浙江福彩官方微信(zjfc)。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4月27日

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4月27日

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4月27日

浙江销售2609744元,返奖额1323698元。抢“快乐彩”600万话费、油卡活动仍在进行中。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4月27日

遗失声明 于鑫、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诉被告陈晖、余福干、于鑫、钱莉华、杭州品意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

遗失声明 于鑫、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诉被告陈晖、余福干、于鑫、钱莉华、杭州品意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

于鑫、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诉被告陈晖、余福干、于鑫、钱莉华、杭州品意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

于鑫、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诉被告陈晖、余福干、于鑫、钱莉华、杭州品意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